

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的现代转型

王丽丽

(中共海东市委党校, 青海 海东 810600)

【摘要】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在我国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重要时刻,加强和创新基层治理刻不容缓、势在必行。因此,本文重点研究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的现代转型,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关键词】传统基层社会; 治理文化; 现代转型; 有效策略

引言:在当今的社会发展中,传统的基层社会治理文化已经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压力和挑战。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和发展,人们的生活方式和社会结构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而这些变化也对传统的基层社会治理文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社会管理相结合要求把它的思想内涵渗透到社会管理的各个方面,获得人们的情感认同进而转化为行为自觉,规范社会运行秩序,激发社会运行活力。因此,如何适应新的环境并进行现代化转型已经成为了当前亟待解决的问题之一。

一、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特征

在传统的基层社会治理中,文化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传统文化对于社会的稳定和秩序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在当前的社会变革和发展过程中,传统的基层社会治理文化也需要进行现代化转型,以适应新的时代需求和社会变化^[1]。首先,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具有深厚的历史底蕴和丰富的人文精神。这些文化传承下来了几千年的时间,形成了独特的价值观念和行为规范。例如,在中国的传统社会治理中,尊重长辈、孝敬父母、助人为乐等都是非常重要的价值观念;而在西方的传统社会治理中,强调公正、平等、法治等也是不可或缺的原则。这些价值理念不仅体现了人类文明的发展历程,而且反映了不同地域、民族之间的差异性。其次,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注重集体主义和互惠共赢的精神。这种文化的核心思想是以他人为中心,关注群体利益而非个人的利益。这种文化的特点体现在社区内的协作和合作上,以及对弱势群体的支持与关爱上。同时,这种文化还鼓励人们相互帮助,共同

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最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重视道德规范和伦理标准。在这种文化下,人们的行为受到严格约束,遵守规则和法律是最基本的要求。此外,该文化还倡导诚信、诚实、守信等方面的良好品质,以此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和良知美德。

二、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的现代的必要性

(一)是解决社会民生问题的应有之义

中共二十大报告提出,党的一切工作必须以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为最高标准。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水平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解决传统基层社会管理中的难题,推进传统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应有之义。地市如果缺乏对社会基层治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创新,那么本地区社会稳定、健康发展等民生工程就难以落实,地方高质量发展也难以实现。各级党委、政府部门只有不断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推进传统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才能形成良好的善治秩序,才能提升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只有解决公共安全、特殊人群管理、市场秩序、社会保障等方面的传统基层社会治理难题,加大改革力度,提升基层干部和管理人员素质,才能真正做到为人民办实事、解难题,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

(二)是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现实需要

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发展不平衡问题日趋突出,受全球经济疲软的影响,社会利益分化进入新阶段,各种风险隐患问题凸显。目前,我国基层矛盾风险多源多样、点多面广,特别是社会就业、教育公平、住房供给、城市管理、

社会保障、收入分配等涉及社会公平方面的矛盾问题，将在现阶段长期存在并产生较大影响^[2]。伴随信息技术、大数据、科技、服务等的发展，各种社会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的流动性、扩大性影响倍增，与国家金融管理、市场运行、生态环境、公共卫生、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等领域的风险叠加共振，同时，国外敌对势力也在加紧对我国进行多元和平渗透。

“既要警惕‘黑天鹅’事件，也要防范‘灰犀牛’事件；既要打好防范和抵御风险的有准备之战，也要打好化险为夷、转危为机的战略主动战”。地方城市和基层政府部门只有加强和创新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才能化解社会矛盾，降低和预防社会风险的发生，才能保障社会正常秩序。

三、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的现代转型策略

（一）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加大培育引领力度

1. 加大政府扶持力度

一方面要从社会政策、法律环境等方面给予相应支持。按照“非禁即入、不适则调”的准入原则，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大力支持发展能够承接政府公共服务职能转移的社会组织。另一方面，政府财政要为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提供经费的支持和扶持。比如根据《人民调解法》和《实施方案》的要求将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经费等非诉讼纠纷调解工作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为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经费保障。再比如对各类社会组织的培育也需要资金的支持。像某区，公益慈善类的社会组织成立时会有3000到50000不等的启动资金支持，社会组织成立党组织会再给3000元的活动资金，这就很好的推动了社会组织的发展^[3]。

2. 增强社会资源的整合

党的二十大报告系统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以中国式现代化为目标导向引领基层治理现代化，不断提高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助力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在传统基层社会治理中坚持中国特色，立足实际，坚持党建引领，坚定人民立场，健全新时代传统基层社会治理制度体系，完善传统基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等，有效提升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效能，全面推进传统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针对网格内行政资源整合度不高问题，可利用此次网格重建契机，统筹行政资源，实现综治和公安、党建、应急、环保、城管、食品药品监管等行政资源统一整合至网格内，

实现“上面千条线、下边一根针”到“上面千条线、基层一张网”的转变，进一步完善“条块”有机结合、部门和属地齐抓共管的社会治理体制。比如可借鉴眉山经验，推动网格员做好矛盾化解和协助工作，鼓励网格员利用环境熟、人头熟的优势参与矛盾调节，并给予个案补贴。

3. 合理设置部门职能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是社会治理的目标。因此引导多元主体的积极性，让其更好地在社会治理中发挥作用，是今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的关键。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群众力量凸显，我国传统基层社会治理从几乎完全由政府主导，逐步转变到政府、居民、企业、社会组织等共同参与。如何引导多元主体的积极性，让其更好地在社会治理中发挥作用，是今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的关键。主要是防止出现多头管理，出现问题互相扯皮的现象。像前面提到的社会组织的培育、监管，应该统一到一个部门，这样才有利于工作很好的开展。

（二）多元协同共治，激发社会力量内生动力

1. 政府要敢于“放手”，引导多元主体共治

政府要发挥引导功能，引导驻区单位、社会组织、群团组织等各类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应建立“镇街+社区工作者+网格员+党员+志愿者+群众”“社区+物业+自治委员会”“网格员+志愿者+群众”“村居+企业+党员+群众”等协同共治机制制度化、长效化，努力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2. 创新治理方式，激发基层治理活力

将群众大走访活动做实做细，利用一年两次的大走访对居民进行全面摸排，变动情况及时更新档案，对社区全体住户情况烂熟于心。特别要加强对流动人员的管控，可通过“集中管理房东”的工作思路，探索“以房管人”模式加强管理。建立党员微信群、业主微信群，及时进行活动发布、政策宣传、群众互动，联系感情的同时为群众排忧解难。采用现代信息化手段，运用闭环式运作模式，收集于群众、反馈于群众，尽可能满足群众合理需求，实现与群众的良性互动。

(三) 坚持以制促治, 发挥社会法治建设功能。社会建设是“五位一体”总体布局重要组成, 社会治理是社会建设的重要内容。核心价值观的内涵对调整和规制有着内在的要求。坚持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司法公正、公民守法相统一,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体现到宪法法律、公共政策中, 以法治体现理想精神和道德情操。一是要依法从严、依法行政, 坚决查处违反市场经济秩序的违法犯罪, 加大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 强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和互联网治理执法; 落实国家安全整体观念, 健全司法工作流程, 改善司法工作方法, 正确引导和支持人民群众合理地反映自己的利益和要求^[4]。二是要推动多层次多领域的法律法规, 强化社会信用制度, 健全科学研究的诚信准则, 充分利用我国功绩奖励机制和礼乐体系的教育功能, 将我国的社会管理进程转化为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养与实践。一是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引领作用, 真正发挥党组织在传统基层社会治理中的引领作用, 坚持把党的群众路线和群众工作方法贯穿与基层治理各领域各环节。二是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各类社会组织参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的制度, 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的各领域全过程。三是尊重人民群众首创精神和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作用, 推进基层各类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

(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治理理念, 鼓励和支持社会组织参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

传统基层社会组织是地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 也是传统基层社会治理中不可忽视的重要力量, 创新市域社会基层治理, 推动治理现代化, 必须发挥其重要作用。一是建立市场化委托代管服务模式。通过政府引导、市场化操作, 鼓励和支持非政府组织参与传统基层社会治理。凡是非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领域和行业, 可以由非政府类社会组织承担完成基本职能的, 都可以通过由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形式交由非政府类社会组织完成。政府要定期向社会公布购买社会服务的种类、内容和数量、质量标准规定, 确保工作效果和水平。二是加强对社会基层组织的管理。改革完善地方社会基层组织的登记管理制度。地方教育文化类、商事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流通服务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等社会组织, 依据我国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的除外, 可直接向地方民政部门依法申请登记, 并做好年检等管理工作

^[5]。同时, 基层政府及相关管理部门要履行好监督管理职能。特别是对在境外成立的社会团体、基金会、智库机构等非营利、非政府的社会组织, 地市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加强引导指导, 同时加强对其活动的监管力度, 特别是涉及意识形态、文化传播、宗教活动时, 一定要加强监管, 决不允许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具体方法如下: 一是要毫不动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治理理念, 在治理中时刻聚焦基层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 通过线上线下的有机结合, 切实办好每一件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关键小事”。二是要最大限度地尊重人民的首创精神, 顺从民心民意、凝聚民力民智, 通过多途径多形式构建一个共治共享的传统基层社会治理共同体。

四、结语

综上所述, 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的现代转型是一个复杂的过程, 需要不断地探索和创新。必须始终保持开放的心态和积极的态度, 不断学习和改进, 才能实现更好的社会治理效果。总之, 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是一种独特的社会制度, 它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能够为新的社会秩序提供坚实的基础。因此, 在未来的研究中, 应该进一步探究传统基层社会治理文化的功能和应用价值, 以便更好地推进中国的现代化进程。

参考文献:

- [1] 王永友, 宁友金.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治理的策略选择[J]. 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020, 36(1): 6-11.
- [2] 张光磊. 云治理: 大数据时代推进社会治理创新的新模式[J]. 魅力中国, 2020(17): 289-290.
- [3] 王虹懿. 在基层治理中运用大数据面临的问题与对策——以湖北省荆门市为例[J]. 互联网周刊, 2022(23): 13-15.
- [4] 陈成文, 刘慧敏. 从结构化理论看基层社会治理的社会化[J]. 贵州社会科学, 2022(10): 83-91. 2022.10.012.
- [5] 吴军民, 周琳. 论新时代基层社会治理的智能化[J]. 贵州社会科学, 2022(10): 100-107. 2022.10.013.

作者简介: 王丽丽 (1988-), 女, 汉族, 青海省海东市人, 硕士研究生, 中级讲师 (当前职称), 研究方向: 中国当代社会问题研究。